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0-108

债券代码：128073 债券简称：哈尔转债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已回购股份处理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51 元/股（因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回购价格上限已由 7.59 元/股调整为 7.51 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

截至 2020 年 11 月 1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 530 万股，占公司 2020 年 11 月 11 日总股本的 1.291%，最高成交价为 5.8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64 元/股，回购均价为 5.73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035.03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完成的公告》。本次回购事项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情形。

二、已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情况的说明

（一）已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0 年 11 月 25 日分别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或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回购的 530 万股股票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与公司回购方案的拟定用途一致。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2.90 元/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本激励计划公告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1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 1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每股 5.78 元的 50%，为每股 2.89 元；

2、本激励计划公告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每股 5.36 元的 50%，为每股 2.68 元。

（二）转让价格与回购均价差异的会计处理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中，530 万股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股票，授予价格为 2.90 元/股，与回购均价（5.73 元/股）存在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第二十二条规定：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中对回购股份进行职工期权激励规定：企业应于职工行权购买本企业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回购股份处理完成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16 名激励对象授予 907.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在实际授予过程中，部分激励对象因资金不足等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或部分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34.40 万股，因此本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773.10 万股，其中 530.00 万股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 A 股普通股，其余 243.10 万股为

公司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5,278,947	45.13	7,731,000	193,009,947	46.7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5,306,235	54.87	-5,300,000	220,006,235	53.27
合计	410,585,182	100	2,431,000	413,016,182	100

注：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哈尔转债，债券代码：128073）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进入转股期，上表中本次变动前采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的股本结构。

四、后续事项安排

公司将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因公司本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来源还包括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该等定向发行的限制性股票上市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公司后续将召开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五、备查文件

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8日